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2-099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22年9月23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增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充分发挥赣锋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国际”)优势,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目标,同意以自有资金对赣锋国际增资96,200万美元。

二、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成立赣锋阿根廷公益基金会暨对外捐赠的议案》。

同意公司成立赣锋阿根廷公益基金会,并以赣锋阿根廷公益基金会的名义对公司阿根廷业务所在社区实施捐赠计划,捐赠金额不超过500,000美元。

三、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成立赣锋国际增资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2-100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增资的议案》,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充分发挥赣锋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国际”)优势,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目标,同意以自有资金对赣锋国际增资96,200万美元。赣锋国际原注册资本为168,069.32万美元和5,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64,269.32万美元和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赣锋国际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GFL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赣锋国际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
经营范围:投资;贸易(矿产等)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1580183
商业登记证号码:5814941200003117
赣锋国际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542,758,567.62	1,710,643,965.45
净资产	1,533,112,866.30	1,702,762,911.25
营业收入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净利润	483,615,457.12	776,674,880.76
净利润	353,796,667.30	90,541,384.75

本次增资完成后,赣锋国际的注册资本将由168,069.32万美元和5,000万元人民币增至264,269.32万美元和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扩大赣锋国际的规模,确保赣锋国际对外投资的资金需求。本次增资不会改变公司对赣锋国际的股权比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赣锋国际是公司在大陆以外地区进行投资、贸易设立的公司,香港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均与中国内地存在较大区别。公司将督促赣锋国际遵照香港的法律及商业规则开展经营活动,并对其进行不定期内部审计,以进一步降低经营管理风险。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2-056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思壮”或“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Hemisphere Co., Limited, Hemisphere GNSS Inc. (以下简称“加拿大半球”) Hemisphere GNSS (USA) Inc. (以下简称“美国半球”)于2022年8月19日与美国财政部和美国国防部代表的美国政府(统称“CFIUS Monitoring Agency”)、美国商务部(CMA)签署《国家安全协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重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2022年9月24日,公司向加拿大半球及美国半球通知,加拿大半球及美国半球已经按照《国家安全协议》的相关约定完成董事会改组。上述两家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均为3人,其中一人为现任CEO。目前,新董事会成员与公司无委托关系。

鉴于公司对加拿大半球及美国半球管理控制无法得到其董事会的贯彻执行,公司无法对加拿大半球及美国半球的重大经营决策、人事、资产等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失去对上述两家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则投资方对被投资方不拥有权力。根据目前情况,公司不再将加拿大半球及美国半球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事项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产生一定影响,具体将以经审计师年度审计后的金额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2-083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于2022年7月8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选举魏奇奇先生、冯颖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及2022年7月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出通知之日,魏奇奇先生、冯颖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相关规定,魏奇奇先生、冯颖女士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证书。

近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魏奇奇先生、冯颖女士的通知,其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前培训(线上),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企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85 证券简称:双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3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0.00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票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有关上述回购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

截至2022年9月26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1.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根据《回购细则》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7日、2022年6月3日、2022年7月8日、2022年8月3日、2022年8月26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2022-036、2022-039、2022-041、2022-050),2022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以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截至2022年9月26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6,106,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53%,最高成交价为19.28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5.99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100.6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达到回购方案的下限总额,总计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6.11元/股。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方案,符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的相关条款,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约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结构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股份实施前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股份类别	实施前	实施后	变动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2,854,628	23,000	-23.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83,423,447	877,317,357	-0.69%
总股本	1,156,278,085	1,156,278,085	100.00%

七、已回购股份后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106,100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实施上述计划,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26日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2-101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赣锋阿根廷公益基金会暨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赣锋阿根廷公益基金会暨对外捐赠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赣锋阿根廷公益基金会,并以赣锋阿根廷公益基金会的名义对公司阿根廷业务所在社区实施捐赠计划,捐赠金额不超过500,000美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对外捐赠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捐赠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捐赠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表现,有助于公司获得社会许可和社区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和影响力。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2-102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近日,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赣锋锂业”)与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锂科技”)、十亿锂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十亿锂德”)、宜春丹辰锂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宜春丹辰”)及江西赣能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能锂业”)签署了《关于江西赣能锂业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赣能锂业增资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24,000万元人民币为赣能锂业新增的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赣能锂业的资本公积。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赣能锂业35.29%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02MA71CLAPK52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宜阳大道19号都市春天28幢1-2层5室
法定代表人:何凯
注册资本:35,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2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选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十亿锂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5MA7H8X8PW28
住所:湖北省竹山县宝丰镇花栗树村一组
执行事务合伙人:十亿联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5,8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截至2022年6月30日,赣能锂业的资产负债率为52.71%。

赣能锂业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赣能锂业主要从事碳酸锂的生产、加工、销售,年产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生产线经两个月的设备调试,已投产运行,达产后将形成年产1万吨碳酸锂产能。

四、协议主要条款

(一)协议签署方:

甲方: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十亿锂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丁方:宜春丹辰锂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戊方:江西赣能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能锂业”或“目标公司”)
甲方和乙方合称“增资方”;乙、丙、丁、戊方合称“目标公司原股东”,单独称为“任一原股东”;甲方、乙方、丙方、戊方各称“一方”,合称“各方”。

1.1 各方同意,甲方将向目标公司出资30,000万元,以取得目标公司35.2941%股权,其中24,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6,000万元进入目标公司的资本公积;乙方将向目标公司出资30,000万元,增资后合计持有目标公司50.2941%股权,其中24,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6,000万元进入目标公司的资本公积。

1.2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原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同意甲方、乙方向目标公司增资。

1.3 本次增资完成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8,000万元,目标公司各股东分别持有的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及对应的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1	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	50.2941%	34,200	货币
2	十亿锂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2529%	4,252	货币
3	宜春丹辰锂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1588%	5,548	货币
4	江西赣能锂业有限公司	35.2941%	24,000	货币
合计		100%	68,000	

股票简称:*ST银亿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2-083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法院已裁定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股份”或“公司”)终止重整程序,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将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如果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020年6月23日,宁波中院裁定受理对银亿股份的重整申请,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2020年10月27日,在宁波中院的监督下,公司重整投资人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确定由梓禾瑞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梓禾瑞志”)作为公司重整投资人。2020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分别表决通过了《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公司管理人与梓禾瑞志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2020年12月15日,公司管理人收到宁波中院发来的(2020)浙02破4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银亿股份《重整计划》,并终止银亿股份重整程序。目前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执行进展情况如下:

一、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情况

1.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5,969,481,006股股份已全部完成转增,公司总股本由4,027,989,882股增至9,997,470,888股。上述5,969,481,006股股份全部登记至公司管理人开立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财产专用账户(以下简称“管理人专用账户”)。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根据《重整计划》安排,在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中将解决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股东的业绩补偿、现金分红返还和资金占用问题等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公司已实施完成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股东的业绩补偿、现金分红返还和资金占用问题等历史遗留问题已全部解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业绩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全部解决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债权清偿进展情况

1.对有财产担保债权清偿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用重整投资人支付的投资款完成对有财产担保债权的首期、第二期及第三期还款并支付了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应当支付的利息,合计金额为176,262,479.96元。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2-045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直播的方式进行,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在信息真实合法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2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举办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本次说明会于2022年9月26日下午15:00-16:00召开,公司董事长蒋国兴先生、董事、联席总经理、财务总监王玲莉女士、董事、联席副总经理汪先生、联席董事张雷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郭国栋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一:蒋董,您好!请问前期库存影视什么时候上市?后期的曹魏,冬与狮什么时候开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重点项目《冬与狮》《扫黑铸证》(暂定名)等项目的开发,均已按计划有序推进中。(冬与狮)《扫黑铸证》将在今年四季度开机,部分库存项目积极推进中,公司与相关平台正在沟通及发行,如果有进展我们会及时披露及互动。

问题二:请问,公司下半年的业务情况如何?电视剧板块能否能在下半年的业绩中做出较大的贡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2年下半年公司影视板块运行较为平稳,公司影视板块在前期持续出清的基础上,逐渐步入正轨,各个影视项目有序推进,下半年公司将以上半年取得的优异成绩为基础,继续努力,积极推进各影视项目的筹备、开机、拍摄及发行;由于电视剧行业的特性,项目筹备到播出并确认收入需要较长的时间,所以请投资者给予耐心与支持。

问题三:公司影视业务是否有海外建厂的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报告期内,公司纺织板块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以及未来的发展规划,加快了海外设厂的步伐。公司考察了越南、缅甸、孟加拉等国,综合考虑各国的投资环境以及成本等因素,基本确定投资方案。目前,公司已派员赴越南、基建、设备等前期工作,人员前往海外进行选址、洽谈等相关工作。

问题四:公司日常是否关注自家股价?从收购至今,贵司股价的表现一直波折不定,是否有回购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管理层时刻关注公司股价。由于整体资本市场及行业环境趋好,公司股价也受到一定影响。公司立足双主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加强资本市场沟通,传递公司价值,深化市场认同。如回购等相关事项,公司将依据规则及时进行披露。

问题五:请问,公司影视业务是否有布局?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正在积极思考谋划影视IP的多元变现模式,实现复合型发展。具体业务项目还在筹备中。

问题六:1.公司目前影视营收占总营收的比例?2.公司影视剧岗位签约行业专业人士的情况,是聘任还是合作?3.公司短视频赛道推进情况?4.吴毅豪当前进展和有关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影视业务在步入正轨的过程中,目前营收贡献主要来自纺织板块,具体可参见公司定期报告相关内容;对于人才团队建设,公司将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原则,将进一步创新体制机制,引进行业优秀人才和团队。短剧和短视频目前正积极探索尝试;吴毅豪相关案件尚在公安机关及检察机关取证过程中,如有最新进展,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及时进行披露。

问题七:自重组成功以来,浙文影视股价与浙文影业做了大量实质性业务合作,非常好。同一个问题,浙文投入较大,浙文减持目标是什么?浙文投入对浙文影业重组完成后的战略有何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我们工作能得到您的认可是我们最大的荣幸。原公司大股东钱文龙先生主要是根据个人用钱需要进行了减持。

浙文投入上市公司后,确定了新的战略目标,公司秉承“以人为本、至诚守信、创新融合、品质至上”的核心价值观,践行“对内创新精神,生产优质内容,传播主流文化”的使命,致力于成为国内第一阵营的主流影视文化传媒集团。相关内容可在2021年年度报告的核心价值中披露,投资者可以查阅相关内容。

问题八:请问,此次欧洲能源危机,是否对母公司纺纱业务有推动?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欧洲能源危机带来的物价与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纺纱业务的影响有限。具体影响情况可查询公司定期报告。

问题九:大股东浙江文投也有相关影视业务和公司,是否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是否会将其注入本公司?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浙江文投在取得浙文影视控制权前,已做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浙江文投将严格遵守相关承诺及履行相关义务。

问题十:公司2022年年度电视和电影收入,除了运河边的人们,还有其他的项目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为了积极响应广电总局的十四五规划,公司结合自身特点,优势定位“新主流剧”赛道,把创作生产优秀作品作为重点工作,扎实推进“精品战略”,讲好故事,拍出精品”的要求,积极储备优质影视剧项目。具体可参见公司定期报告相关内容。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公司将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电话、邮箱、上证E互动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继续保持沟通交流。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27日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1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广告设计、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宜春丹辰锂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23MA7105X9W8A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上高县锦阳街道正通路35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伍春连
注册资本:693.5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24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友锂科技、十亿锂德、宜春丹辰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赣能锂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23MA71DJKX0XC
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上高县黄金堆工业园嘉美路2号
法定代表人:陈燕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2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非金属材料及制品销售,非金属材料制品制造,(碳酸锂生产、加工、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本次交易前后,赣能锂业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友锂科技	10,200	34,200
十亿锂德	4,252	4,252
宜春丹辰	5,548	5,548
赣能锂业	-	24,000
合计	20,000	68,000

赣能锂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01.29	40,922.63
负债总额	2,966.74	21,571.74
净资产	2,734.55	19,350.89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5.4	-649.11

截至2022年6月30日,赣能锂业的资产负债率为52.71%。

赣能锂业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赣能锂业主要从事碳酸锂的生产、加工、销售,年产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生产线经两个月的设备调试,已投产运行,达产后将形成年产1万吨碳酸锂产能。

四、协议主要条款

(一)协议签署方:

甲方: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十亿锂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丁方:宜春丹辰锂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戊方:江西赣能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能锂业”或“目标公司”)
甲方和乙方合称“增资方”;乙、丙、丁、戊方合称“目标公司原股东”,单独称为“任一原股东”;甲方、乙方、丙方、戊方各称“一方”,合称“各方”。

1.1 各方同意,甲方将向目标公司出资30,000万元,以取得目标公司35.2941%股权,其中24,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6,000万元进入目标公司的资本公积;乙方将向目标公司出资30,000万元,增资后合计持有目标公司50.2941%股权,其中24,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6,000万元进入目标公司的资本公积。

1.2 各方同意,目标公司原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同意甲方、乙方向目标公司增资。

1.3 本次增资完成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68,000万元,目标公司各股东分别持有的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及对应的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1	宜春友锂科技有限公司	50.2941%	34,200	货币
2	十亿锂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2529%	4,252	货币
3	宜春丹辰锂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1588%	5,548	货币
4	江西赣能锂业有限公司	35.2941%	24,000	货币
合计		100%	68,000	

股票简称:*ST银亿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2-083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法院已裁定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股份”或“公司”)终止重整程序,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能执行或者不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将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如果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020年6月23日,宁波中院裁定受理对银亿股份的重整申请,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2020年10月27日,在宁波中院的监督下,公司重整投资人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确定由梓禾瑞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梓禾瑞志”)作为公司重整投资人。2020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分别表决通过了《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公司管理人与梓禾瑞志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2020年12月15日,公司管理人收到宁波中院发来的(2020)浙02破4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银亿股份《重整计划》,并终止银亿股份重整程序。目前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执行进展情况如下:

一、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情况

1.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5,969,481,006股股份已全部完成转增,公司总股本由4,027,989,882股增至9,997,470,888股。上述5,969,481,006股股份全部登记至公司管理人开立的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财产专用账户(以下简称“管理人专用账户”)。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根据《重整计划》安排,在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中将解决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股东的业绩补偿、现金分红返还和资金占用问题等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公司已实施完成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股东的业绩补偿、现金分红返还和资金占用问题等历史遗留问题已全部解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业绩补偿及现金分红返还事项已全部解决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债权清偿进展情况

1.对有财产担保债权清偿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用重整投资人支付的投资款完成对有财产担保债权的首期、第二期及第三期还款并支付了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应当支付的利息,合计金额为176,262,479.96元。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2-045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直播的方式进行,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在信息真实合法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2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举办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本次说明会于2022年9月26日下午15:00-16:00召开,公司董事长蒋国兴先生、董事、联席总经理、财务总监王玲莉女士、董事、联席副总经理汪先生、联席董事张雷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郭国栋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一:蒋董,您好!请问前期库存影视什么时候上市?后期的曹魏,冬与狮什么时候开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重点项目《冬与狮》《扫黑铸证》(暂定名)等项目的开发,均已按计划有序推进中。(冬与狮)《扫黑铸证》将在今年四季度开机,部分库存项目积极推进中,公司与相关平台正在沟通及发行,如果有进展我们会及时披露及互动。

问题二:请问,公司下半年的业务情况如何?电视剧板块能否能在下半年的业绩中做出较大的贡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2年下半年公司影视板块运行较为平稳,公司影视板块在前期持续出清的基础上,逐渐步入正轨,各个影视项目有序推进,下半年公司将以上半年取得的优异成绩为基础,继续努力,积极推进各影视项目的筹备、开机、拍摄及发行;由于电视剧行业的特性,项目筹备到播出并确认收入需要较长的时间,所以请投资者给予耐心与支持。

问题三:公司影视业务是否有海外建厂的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报告期内,公司纺织板块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以及未来的发展规划,加快了海外设厂的步伐。公司考察了越南、缅甸、孟加拉等国,综合考虑各国的投资环境以及成本等因素,基本确定投资方案。目前,公司已派员赴越南、基建、设备等前期工作,人员前往海外进行选址、洽谈等相关工作。

问题四:公司日常是否关注自家股价?从收购至今,贵司股价的表现一直波折不定,是否有回购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管理层时刻关注公司股价。由于整体资本市场及行业环境趋好,公司股价也受到一定影响。公司立足双主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加强资本市场沟通,传递公司价值,深化市场认同。如回购等相关事项,公司将依据规则及时进行披露。

问题五:请问,公司影视业务是否有布局?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正在积极思考谋划影视IP的多元变现模式,实现复合型发展。具体业务项目还在筹备中。

问题六:1.公司目前影视营收占总营收的比例?2.公司影视剧岗位签约行业专业人士的情况,是聘任还是合作?3.公司短视频赛道推进情况?4.吴毅豪当前进展和有关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影视业务在步入正轨的过程中,目前营收贡献主要来自纺织板块,具体可参见公司定期报告相关内容;对于人才团队建设,公司将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原则,将进一步创新体制机制,引进行业优秀人才和团队。短剧和短视频目前正积极探索尝试;吴毅豪相关案件尚在公安机关及检察机关取证过程中,如有最新进展,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及时进行披露。

问题七:自重组成功以来,浙文影视股价与浙文影业做了大量实质性业务合作,非常好。同一个问题,浙文投入较大,浙文减持目标是什么?浙文投入对浙文影业重组完成后的战略有何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我们工作能得到您的认可是我们最大的荣幸。原公司大股东钱文龙先生主要是根据个人用钱需要进行了减持。

浙文投入上市公司后,确定了新的战略目标,公司秉承“以人为本、至诚守信、创新融合、品质至上”的核心价值观,践行“对内创新精神,生产优质内容,传播主流文化”的使命,致力于成为国内第一阵营的主流影视文化传媒集团。相关内容可在2021年年度报告的核心价值中披露,投资者可以查阅相关内容。

问题八:请问,此次欧洲能源危机,是否对母公司纺纱业务有推动?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欧洲能源危机带来的物价与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纺纱业务的影响有限。具体影响情况可查询公司定期报告。

问题九:大股东浙江文投也有相关影视业务和公司,是否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是否会将其注入本公司?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浙江文投在取得浙文影视控制权前,已做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浙江文投将严格遵守相关承诺及履行相关义务。

问题十:公司2022年年度电视和电影收入,除了运河边的人们,还有其他的项目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为了积极响应广电总局的十四五规划,公司结合自身特点,优势定位“新主流剧”赛道,把创作生产优秀作品作为重点工作,扎实推进“精品战略”,讲好故事,拍出精品”的要求,积极储备优质影视剧项目。具体可参见公司定期报告相关内容。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公司将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电话、邮箱、上证E互动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继续保持沟通交流。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27日